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在过去的一年里，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扎实有效，为了维护股东及投资者权益，在稳定主营业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加强治理及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积极谋划决策，保证公司的稳定与发展，现将2019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534.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1.66 万元，较上一报告期扭亏为盈；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合同增加，产品销售情况较好。公司主要业务回顾如下：

1、报告期内项目执行情况

山东某集团焦化工程焦炉煤气制 LNG 工程液化装置按合同要求二步顺利投产；唐山某公司 KDONAr-30000/60000/900 型空分装置顺利投产；湖南某公司 10000 液体空分装置顺利投产；广东某公司 6000 全液体空分装置顺利投产；广西某公司 4500 全液体空分装置顺利投产以及新疆某公司撬装 LNG 装置顺利投产等。

山西某公司“综合尾气制 30 万吨/年乙二醇联产 LNG 项目深冷分离装置项目”按合同进度正常执行，项目即将进入调试阶段，装置预计在 2020 年投产；云南某公司“30 万方/日页岩气液化工厂建设项目”按合同进度正常执行，目前处于现场施工阶段，装置预计在 2020 年投产；陕西某公司 40 万吨 LNG 天然气处理项目按合同进度正常执行，目前部分设备已经发货，处于现场施工阶段，装置预计在 2020 年投产；山西某公司 30 万吨乙二醇联产 LNG 项目按合同要求正常执行，目前处于制造及发货阶段，装置预计 2020 年投产。

2、报告期内业务拓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了销售团队力量，市场营销推广工作取得一定成绩，公司新签订的合同总额约 5.28 亿元，主要涉及天然气液化装置（含撬装装置）、空分装置（含全液体空分装置）、LNG/L-CNG 加气站、LNG 气化站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了成都深冷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业务系采用天然气撬装设备为天然气气源地提供井口气来料加工 LNG 的服务，这是公司进入气体运营业务的一种尝试；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完成了氦气提取与液化装置产品的开发，

氢气主要用于航空航天、电子、医疗及军工等行业领域，国内气源目前主要依靠进口，公司目前正积极寻找气源方合作伙伴，拟投建氢气提取与液化装置，从而弥补中国市场高度依赖进口的问题；公司已具备制氢、氢液化、氢加注等成套装备的设计、制造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能力，报告期内，根据国内氢行业政策导向和市场发展的趋势公司积极进行液氢装置、氢加注站市场推广工作，并于报告期内通过液氢储罐的某项发明专利受理，从而具备了提供液氢加氢站装置的技术和装备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基地建设完成厂区和办公楼主体土建工作，厂区已投入试运行，目前正在进行办公楼装修等工序，随着新基地【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首募项目“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和“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分期交付使用，将显著提高公司产能水平。

3、报告期内生产管理与质量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质保体系建设，强化生产过程控制，将全面质量管理的理念切实落实到每一个生产环节，进行了全体质检、生产、工艺人员的层次培训，严格按程序文件监督工艺执行情况，公司质保体系和质量管理工作得到持续改进，公司强化安全环保责任意识和安全环保责任制的落实，内部进行了大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坚持执行“安全、文明”生产理念，公司未出现重大项目质量问题，公司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和环保责任事故发生。公司已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 18001)，并于2019年7月完成再认证审核，公司拥有A2级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美国压力容器认证—ASME“U”及“U2”证书。

4、研发投入情况

2019年度，公司研发投入1747.66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新增多项技术专利授权，包括：一种高效回收油气的系统、一种用于充电桩的气冷电缆及气冷电缆装置、以低温制冷机组为冷源的充电电缆气体循环冷却系统、以液氮或液空为冷源的充电电缆气体循环冷却系统、一种提纯CO、CH₄的深冷分离系统、液氧、液氮转换装置及工艺、一种加氢站用的顺序充气控制盘、一种无耗能的随动型燃气加氢臭装置及其加臭方法、用于LNG站场的装卸车两用管线、具有BOG回收功能的低能耗的LNG加气系统等专利，并完成了具有制冷功能的加氢站系统、降低液氢储罐蒸发率的装置及方法的发明专利受理。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技术研发工作包括：LNG橇装装置技术开发的标准化、系列化、小型化，包括：5x10⁴Nm³/d、10x10⁴Nm³/d；大型LNG装置多级节流低能耗技术；从合

成气中分离一氧化碳和氢气的冷凝分离法和甲烷洗涤法已使用于化工综合尾气制乙醇联产 LNG 的项目中；带氮气喂气压缩机的高效液体空分装置成功用于 KDONAr-6000Y/-14000Y/-200Y 装置，每吨液体产品电耗比常规流程降低 20%左右并可日产 99.999%的高纯氧 6.8 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包括：（1）从 LNG 的 BOG 中采用低温精馏法制取粗氦，已完成工艺流程、设备设计、撬体设计、仪电控制系统设计，已完成全套装置的技术和工艺定型，该项技术对于提高我国氦气生产的经济性、保障国家氦气供应安全和促进国内提氦技术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2）低温冷凝和吸附法制取精氦，公司研发人员已完成催化脱氢、粗氦低温分离、精氦低温吸附工艺等核心技术的研发，以及催化反应器，高压，多通道绕管式换热器的结构设计；（3）氢气液化系统研发，研发人员基于公司在深冷技术、液化分离技术、膨胀机、加气站技术和大型储槽等方面的技术优势和经验，工艺上对多种氢气液化工艺进行研究、优化比较，已确定优化的工艺技术和参数，计划在 2020 年完成研发内容，可投入日产 5 吨液氢装置制造；（4）35MPa 加氢站成套设备的研发，已完成 35MPa 高压加气站产品的技术开发（流程设计、HAZOP 分析和 LOPA 分析、产品结构设计）和产品制造。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435,349,250.51	342,829,367.19	26.99%	239,550,93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16,554.02	-116,750,324.23	—	19,282,58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61,830.17	-120,330,700.55	—	5,547,82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895,446.29	-68,956,591.51	-165.11%	-21,970,448.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96	—	0.15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96	—	0.15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19.78%	21.21%	3.01%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42,327,774.00	1,035,700,312.73	-9.02%	962,608,71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7,808,858.86	536,852,212.52	2.04%	647,406,165.6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2020年4月29日出具了保留意见的众环审字（2020）010829号审计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关于对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针对导致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管理层落实四川广能能源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进度和复工建设进度，并按法定程序及时予以公开披露，尽快消除影响非标意见的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非标意见表示理解，并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的会计处理不存在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规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516.31万元；以前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1,882.58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301.99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331.11万元，其余为累计银行存款利息（含理财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四、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9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16,554.02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72,962,227.13元，扣除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利润影响数9,402,679.35元可供股东分配的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3,559,547.78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24,710,000股扣除公司拟回购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售股份数量18,007股后的124,691,99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0.3元（含税），暂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基数124,691,993股测算，2019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3,740,759.7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资产减值损失计提与核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各类信用减值损失10,486,482.34元，其中：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年初数291,142,636.14元，本年计提22,836,871.94元，本年收回或转回13,282,230.59元，本年核销12,626,200.00元，期末余额288,071,077.49元。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并按照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相关要求编制2018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和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于2019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的相关规定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19〕6号的有关规定。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

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3、2019年9月，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30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认为公司在应收四川广能能源有限公司的商业票据到期未承兑情况下，公司在2017年半年报、2018年半年报中出现列报错误，未及时将对应的应收票据转入应收帐款核算，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9月11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2019-060号公告”。

据此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此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2017年半年报、2018年半年报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调整。

公司对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调增2017年半年报应收账款8,065.11万元，调减2017年半年报应收票据8,065.11万元。调增2018年半年报应收账款11,900万元，调减2018年半年报应收票据11,900万元。此次更正事项对公司2017年、2018年年度报告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追溯调整过程合法合规，董事会同意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4、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所有已执行新金融准则的企业应当结合财会〔2019〕16号通知及附件要求对合并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并适用于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废止。

(2) 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会〔2019〕16号和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所有董事均能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所有董事均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8次。

八、 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天然气是国际公认的清洁能源,天然气已经成为解决大气污染最有效的手段。“十三五”期间,国家层面的能源结构优化和环境污染治理将成为天然气消费最主要的推动力。按照国务院《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将从2015年的5.9%提高到10%。随着国家对大气环境治理的重视,天然气作为最重要的清洁能源在分布式能源、城市煤改气、天然气调峰发电、以及天然气在交通等领域表现出巨大的发展潜力。

2019年我国围绕油气增储上产、管网改革等重点领域推出了一系列改革措施,国家油气管网公司挂牌成立,国产气增储上产态势良好,天然气产供储销体系建设成效显著,

天然气供应保障总体平稳。不过，受“煤改气”政策推进趋稳等因素影响，2019年天然气消费稳中趋缓，但仍有望保持9%左右的增长。2020年是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决胜之年。在环保政策的推动下，天然气需求仍将保持较快增长，供应保障能力有望大幅提高，市场整体趋于宽松。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和北方地区“煤改气”力度趋弱等因素影响，2019年中国天然气消费增长稳中趋缓。国家发改委的数据显示，2019年1-11月份，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273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增速较2018年同期降低9.2个百分点。中国石化经济技术研究院预计，2019年全年天然气消费量302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占一次能源总消费量的8.3%。

截止至2018年，全球氢气总产量达到了6500万吨，48%的氢气应用于石油炼化、43%的氢气应用于氨生产，中国氢气产量约2100万吨，占全球总产量的比例超过30%，凸显我国产氢大国的地位，为我国开发利用新能源、加快迈入氢能经济时代创造了有利条件。从氢能源结构方面来看，目前全球平均氢气有48%来源于天然气、30%来自于副产氢、18%来源于煤炭。氢能产业链主要包括上游制氢、中游储运氢和下游的加氢站建设，就我国产业链成本来看，制氢成本占比最重，达到了55%，储运氢成本占30%，加注氢占比15%。目前氢能源产业还不具有经济性，氢能作为燃料电池的最理想的清洁燃料，如果要实现燃料电池的产业化，必须要保证氢能产业的同步发展。2019年3月5日“推动加氢设施建设”首次写入我国政府工作报告，3月26日四部委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提出地方补贴需支持加氢基础设施。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氢能列入产业发展鼓励类。氢能和燃料电池将在新能源、有色金属、汽车、船舶、轻工等产业中得到支持发展。相比电动汽车电池蓄能存在能量密度低的缺陷，氢燃料电池汽车零排放、零污染的特性更具发展优势，氢燃料电池汽车作为新能源汽车主要技术路线之一，目前已在日本、韩国和部分欧美国家得到快速发展。2019年燃料电池乘用车全球销量比去年同期增长90%。液氢在维持氢气极高纯度方面，具有规模经济、高效可控、不易污染、品质稳定等特点，燃料电池汽车只是液氢很小的一个应用领域，全球液氢产能主要应用于电子、化工、冶金等工业领域，这些领域消耗液氢超过70%，同时高端装备制造业对液氢/超纯氢的需求正在迅速增长，固定式或移动式的低温液氢储罐在快速发展的氢能市场中有不小的需要。

氦气是已知沸点最低的气体，沸点-268.9℃，具有不宜液化、稳定性好、扩散性强等性质，氦气的工业化制备主要采用天然气分离法。氦的应用主要是作为保护气体、气

冷式核反应堆的工作流体和超低温冷冻剂，是国家安全、高新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稀缺战略资源，应用于航空航天、电子、医疗及军工等行业领域。全球范围内，5G产业、半导体产业、航空航天产业的发展，使得各国对氦气资源的需求量居高不下，氦气资源供应紧张，我国氦气主要依赖进口，进口量逐年递增，2018年进口4126吨，同比2017年增长15%，2019年上半年进口氦气2041吨。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深冷技术为核心，以清洁能源为目标市场，围绕天然气、富甲烷气体、工业气体及氢能源等业务领域，将公司打造成为客户提供工艺包设计、装置制造、用户培训服务以及装置运行服务的清洁能源及工业气体全产业链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

（三）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我们拟采取如下经营计划以增进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成长性和核心竞争优势：

1、项目建设规划

2020年度，计划完成以下重点项目：陕西某公司40万吨LNG天然气处理项目；山西某公司30万吨乙二醇联产LNG项目；内蒙某公司60万吨LNG项目；新疆某公司日产10万方天然气液化撬装项目；陕西某公司及新疆某公司日产5万方天然气液化撬装项目；河南某公司6000全液体空分装置等项目，以上项目的实施将保障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

2、市场营销规划

针对焦化行业的产能结构调整和优化，特别是大规模6米以下焦炉改造，为焦炉煤气的综合利用增加了机会，焦炉煤气分离液化的市场空间有所增大，公司将紧盯这个市场，利用领先优势积极扩大市场份额；针对钢铁和化工行业改造、搬迁工程以及钢铁行业和化工行业配套空分装置的大规模改造或置换，公司将加强大型空分项目的营销力度；针对氦气、氢能源和装置运行服务等公司新业务方向，公司积极开展与能源公司、行业内投资者、研究院所等战略合作伙伴的合作，共同开发新产品、新市场。

3、技术研发与创新规划

公司注重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应用以及新业务的拓展，近年来公司投入力量在氢

能源利用、空分储能装置、HYCO分离装置、天然气提氢、LNG储气调峰、蓄冷蓄热、余热发电、富甲烷气液化、稀有气体精制、氢气分离、氢气液化及储运加注等领域展开技术研发，实现了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的储备；同时公司加强在天然气液化领域、撬装液化装置、大型空分等主导产品的持续技术研发，加强了标准化设计与制造、技术优化、投资优化、运行成本优化，稳固并加强了公司在市场竞争之中的技术领先地位。

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的具体规划包括：（1）精氢液化，研发人员将充分利用公司在深冷技术、液化分离技术和氢气液化等技术优势和经验，将其运用于氢气液化技术中；（2）焦炉煤气及蓝碳气精制氢气，目前制约氢能发展的一大瓶颈是原料氢气的价格过高，而焦炉煤气及蓝碳气作为化工尾气，其来源广泛、成本较低，有望成为氢能的主要氢源，通过冷却、精馏、换热、换质等工艺提高富氢尾气的纯度；（3）小容积液氢储罐的研发，该技术的研发将用于液氢加氢站的装置，减少加氢站占地面积、提高储存密度、提高安全性；（4）5万方/日（2MMSCFD）全撬装式LNG装置的研发，按照国内小型LNG装置的安全规范要求，将工艺设备，公用工程设备及连接各设备的工艺管廊全部撬装设计，进一步缩短现场安装人力，物力和时间成本，并根据用户的需要进一步提高自动化控制水平，减少操作人员；（5）氢液化、储运及加注技术的持续研发。

4、提升公司生产制造能力与生产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新基地已完成初步建设，厂区已投入试运行，随着新基地【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天然气液化装置产能扩建项目”和“深冷液化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分期交付使用，将提高公司产能水平，公司将通过新增专用制造设备与检验手段，进一步提升企业生产制造的水平和生产效率，将围绕公司核心技术与核心设备，适当扩大自制设备比例，有利于提高企业盈利能力与产品质量控制水平。

5、新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的核心技术是气体分离和液化，作为气体装备行业领域内的技术标杆企业，公司近年来已在氢气的制取和分离提纯、氢气的液化、氢气的储运及加注、氢气提取与液化等领域开展了相关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拥有氢液化装置、深冷分离制氢、液氢储罐、氢气提取与液化等相关技术专利，公司已具备制氢、氢液化、氢加注、氢气提取与液化等成套装备的设计、制造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能力。

氮气在低温超导领域（例如超导射频谐振腔、超导电机、超导储能、超导变压器、受控热核反应装置、核磁共振谱仪和高能加速器等）、空间技术领域（例如液氢火箭燃料的加压和发动机的预冷却、液氮低温冷凝吸附泵）需求广泛，鉴于目前国内氮气资源绝大部分依赖进口，公司计划在2020年度与气源方共同投建氮气提取、精炼与液化装置。

根据氢能源产业最新的行业动向和政策导向，公司在组织机构、资源配置、人才配置、市场推广等方面进行了部署，随着国内氢能源产业的发展，公司将以深冷技术为核心，持续加大氢能源装备的研发投入和市场推广，把握市场机遇，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6、应收账款的清收工作

鉴于公司应收账款欠款金额较大，公司将应收账款的清收工作列入2020年的工作重点，财务部、项目部、销售部和行政部为货款清收的责任部门，在加强公司清收工作人员力量的同时，聘请外部机构和人员，并结合必要的法律手段以确保欠款清收任务的完成。

7、融资计划

鉴于公司已完成多项新产品、新技术的准备工作，为加快新产品、新业务的拓展，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拟在2020年进行再融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申报再融资方案，融资的资金拟用于新产品、新业务的投资建设工作。

特此报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